

# 原住民在山林守護中扮演的角色

鴻 義 章

王 敏

總統府國策顧問、慈濟大學原住民健康研究所副教授

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暨研究所研究助理

## 【摘要】

原住民是山林的子民，昔日原住民各族群的祖先用長久的時間尋找與建立部落的地點，並依據狩獵、漁撈及農耕的需求，發展出向土地、山林與河流、海洋祈求分享資源的模式，其生活經驗與文化內涵也逐漸累積了龐雜深厚的生態觀念與知識。這些族群經驗經過歲月的累積與沉澱，是台灣文化重要的組成部分，然而，卻在數百年來外來的族群對其傳統生活領域不斷進行侵占之際，快速的崩解消亡。

我們要以什麼樣的態度與方式與這塊土地和自然共處？台灣原住民在生態保育上的角色定位為何？如何讓原住民主動維護生態，又能蒙利？期待這些原住民山林在地智慧能夠生根發芽，隨時代成長，於自然保育、生態保護與地方發展中有具體貢獻，以深化結合原住民文化保存與台灣生態永續發展的觀念，而非只是知識博物館化、教材化或「學術」化，如此，真正的生態保育行動才能從其深層的哲學內涵層次展開。

【關鍵字】：原住民生態智慧、生態嚮導、共管

## 一、前言

台灣地區的土地，依利用型態可粗略地分成三部分，海拔 50 公尺以下，多都會區及重大工程建設如公路網等；海拔 50-500 公尺之範圍多農業區；500 公尺以上多自然環境，多原住民部落及文化（郭城孟，2002）。台灣大部分的山區，都是原住民長久的居住地或是狩獵及採集區，與原住民傳統生活領域息息相關、密不可分。而這些長久以來原住民的傳統生活領域，與生態保育工作推展的地區有相當大的重疊性，近年來陸續被設定為不同類型的自然或野生動植物保護區，這些地區也是目前台灣生物多樣性最豐富的地方，因此法令上均不同程度地限制人為的開發使用，然而這些地區多數不僅為台灣不同族群原住民的居住地，且包括祖靈地、獵場等具有濃厚社會文化意義的地帶（宋秉明，2001；林益仁，2002；裴家琪，2003）。

國內的自然資源經營管理傳襲自日治殖民政府的國家集權式控制，過去以經濟發展為絕對優先，後來林務部門由國有企業體改制為公務機關，森林資源的管理才由開發轉向遊樂與保育（盧道杰，2003）。台灣的國家公園制度引進自美國的「無人模式」，國家公園法第一條：國家公園係為保護國家特有之自然風景、野生物及史蹟，並供國民之育樂及研究等宗旨而訂定；其立意是預設山林無人，然其座落的地點卻往往與原住民生活的空間重疊，使居住在當地原住民的日常生活、經濟活動及傳統習慣等皆受到影響，不能如往昔般進行，也因而曾經發生許多抗議與衝突事件。近來玉山、太魯閣、雪霸國家公園三座高山型國家公園推行之原住民相關事務，如：玉山國家公園去年針對設籍高雄桃園鄉的原住民辦理義務解說員訓練；

太魯閣國家公園人與自然展示館規劃過程中，邀請當地原住民參與討論，修正展示主題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如：老照片、歷史典故等）；雪霸國家公園境內雪見遊憩區規劃期間，邀請當地原住民參與、廣納各方意見並與其溝通，期能重現泰雅文化；以及馬告國家公園在籌備設立的過程中強調原住民參與國家公園經營管理的「共管機制」等，皆顯示原住民參與國家公園經營管理已是國家公園未來經營的方向與趨勢（王敏，2002）。亦顯示1990年以來，部分保育人士所推動的原住民生態智慧與山林守護神的主張，已在主流保育社會裡發酵（林益仁，2002；盧道杰，2003）。

近年來國內原住民自主意識與族群的凝聚力漸強，加上隨著憲法的納入正名、中央原住民部會的成立、與地方政府原住民單位的紛紛設立，使得原住民的政治力量與社會輿論的支持度均迅速成長。原住民世代居住於山林之間，早期大多以農、漁及狩獵業為主要產業或經濟來源。過去，狩獵是原住民重要的習俗、文化傳承的方式以及食物的來源，更具有重要的社會意義。近年來，狩獵雖已不再為其重要的生計，然而其長久以來傳統狩獵知識的累積相當不易，包括對各種山形和氣候變化的區辨，以及不同環境所孕育出各種動、植物，還有各種動物習性、足跡分辨等，這些經驗，都是特有的保育知識，也是守護山林須具備的生態知識與技能。此外，一些狩獵的禁忌與規範，以及其與大自然相依共存的生活方式，對自然資源利用的哲學觀與方法，亦符合近代的保育觀念，若能如黃長興（2001）、王永春（2001）、伍玉龍（2001）等人將這些知識加以記錄整理，將可作為山林永續經營的參考與借鏡。而目前在我國政府管理自然資源明顯缺乏人力的情況下，原住民的投入和參與，將使自然環境的保育更有成果。

## 二、原住民在山林守護中扮演的角色

根據上述種種，關於原住民在山林守護中扮演的角色，建議有以下幾個思考方向：

### （一）登山活動登山嚮導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於民國九十年間提出「登山嚮導員授證辦法」，將登山嚮導園區分為「健行」、「攀登」和「山岳」三級，研定各級嚮導員之檢定科目與檢定方式，明定授證方式和評選程序；以及得委託國家公園管理處和全國性體育團體辦理各級嚮導員之檢定授證和撤銷廢止等相關管理工作。去年內政部修訂「人民入出台灣地區山地管制區作業規定」，國人進出三千公尺以上山區，不再以「公文」、「高山嚮導」與「人數」等條件限制，這些規定對於台灣未來登山運動將產生莫大影響。

雖然登山活動之入山規定放寬，但國家公園主管機關為保護園內自然環境，仍要求申請入園之登山隊伍辦理入山證及入園證，並且需有合格嚮導帶領，此項規定擬實施至民國九十三年底，俟體育委員會修訂之「登山嚮導員受證辦法」關於登山嚮導員之培訓完成後，再行評估未來發展機制（黃文卿，2002）。

相關單位在規劃登山嚮導之培訓與認證計畫時，應著重於登山技術、生態知識、保育觀念、與管理技巧等專業能力之考量，避免流於形式。一些對於山林較為熟悉、較常進入山區的原住民朋友，相信在經過相關的訓練後，將會是擔任登山嚮導的理想人選，善盡職責，維護登山活動之品質與安全、監測與維護高山環境，協助保育工作，並適時提供救難等相關服務。

### （二）部落生態旅遊解說

原住民地區大多擁有好山好水與豐富的人文資源，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民國八十八年擬定「輔導原住民經濟及產業發展四年實施計畫」，自八十八年起持續四年推

動，期望透過發展觀光的方式改善原住民地區之地方經濟。目前有些地區已具有能力接待遊客，如：阿里山鄉的茶山村、屏東縣的霧台鄉等，有些地方則繼續積極準備與努力中。

行政院於 2002 年核定「二〇〇二生態旅遊年工作計畫」，訂該年為生態旅遊年，工作計畫中並要求各單位辦理「生態旅遊地點探勘」，期能發掘適合發展生態旅遊之地區，以推展台灣之生態旅遊。原住民族委員會便於 91、92 年分別辦理「原住民地區文化生態旅遊評鑑計畫」，評選出適合的旅遊路線與地點進行行銷推廣，期能改善原住民地區之經濟，並介紹給社會大眾休閒旅遊的好去處。

未來，部落觀光、生態觀光將是原住民地區發展的一大趨勢；而森林管理、自然保育、生態旅遊以及社區發展皆息息相關，有意發展觀光的社區應建立生態旅遊解說員制度，訓練地方居民擔任解說的工作，擔負起保育生態、保護山林、維護家鄉的角色，進而對遊客介紹自己美麗又有豐富文化的家園。

### (三)自然資源調查

近年來，「生物多樣性」的觀念已然成為國內外生態保育界注目的焦點，生物多樣性最豐富的地區與原住民居住、擁有的土地之間的重疊性非常高，這並不是巧合。近年來的研究，在環境與社會科學已經廣泛地接受：保育生物多樣性與文化多樣性的維護有著非常高度的相關。因此，相關單位可訓練原住民參與進行瀕臨絕種動植物的調查，基因庫資料的累積，生物多樣性相關的調查研究與維護等工作，俾使自然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 (四)野生動植物資源經營管理

非洲辛巴威的營火計畫 (CAMPFIRE) 將野生動植物資源交由當地原住民經營，透過集體管理的方式，開放觀光、垂釣及狩獵，並將所賺取的利益直接回饋在當地原住民身上。嘉義阿里山鄉達娜伊谷溪流魚類保育成功帶來觀光人潮與收入，是台灣原住民集體經營管理當地自然資源發展觀光的先例，更成為其他原住民鄉鎮爭相觀摩的典範；新竹縣尖石鄉近來護溪有成，於今年七月份舉辦白魚節，開放給遊客垂釣，僅一個月的時間便為鄉內帶來了二百萬的可觀收入（含食宿消費等）。這些例子說明了原住民參與野生動植物資源經營管理的機制與可能性。

目前，「霧台鄉野生動植物保護區」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施行細則 (1995)」第十二條的規定，並直接根據當地魯凱族人對環境及自然資源利用的傳統來規劃，將保護區境內現有的傳統獵區設置為永續利用區，山地保留地的範圍設定為緩衝區，其餘國有林班地則規劃為核心區；其中永續利用區內將選擇性的規劃各類自然資源永續利用方案，提供機會並鼓勵當地居民參與自然及生態環境的經營管理、永續利用方案之實施並將進行監測，以供後續制度修改及檢討之依據（裴家琪，2003），此一將原住民傳統文化和生活習慣與保護區經營管理相結合的初步嘗試與制度，有待觀察後續發展情況，或將成為未來維持生態平衡與資源永續發展極重要的一環。

### (五)國家登山步道系統建設

國家登山步道系統之建立與步道適度整建維護，是數十年來登山界所推動的重要措施之一，也是政府既定之育樂政策（黃文卿，2001），在建立資料檔案的調查過程中，可加入具有登山嚮導專業技能與生態知識之原住民；未來步道系統網完成後的步道整建施工，以及開放使用後之管理維護工作，亦可結合原住民人力資源，藉由各種訓練及教育研習課程加強溝通管理的能力與技術。

### 三、結語

原住民是山林的子民，昔日原住民各族群的祖先用長久的時間尋找與建立部落的地點，並依據狩獵、漁撈及農耕的需求，發展出向土地、山林與河流、海洋祈求分享資源的模式，其生活經驗與文化內涵也逐漸累積了龐雜深厚的生態觀念與知識。這些族群經驗經過歲月的累積與沉澱，是台灣文化重要的組成部分，然而，卻在數百年來外來的族群對其傳統生活領域不斷進行侵占之際，快速的崩解消亡。

我們要以什麼樣的態度與方式與這塊土地和自然共處？台灣原住民在生態保育上的角色定位為何？如何讓原住民主動維護生態，又能蒙利？期待這些原住民山林在地智慧能夠生根發芽，隨時代成長，於自然保育、生態保護與地方發展中有具體貢獻，以深化結合原住民文化保存與台灣生態永續發展的觀念，而非只是知識博物館化、教材化或「學術」化，如此，真正的生態保育行動才能從其深層的哲學內涵層次展開。

### 參考文獻

- 王 敏，2002。太魯閣國家公園與當地原住民互動型態轉變之研究，國立東華大學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共 75 頁。
- 王永春，2001。德魯固的生活技能與狩獵文化，太魯閣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論文集，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P184-188。
- 伍玉龍，2001。布農的狩獵文化，太魯閣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論文集，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P189-195。
- 宋秉明，2001。美國與加拿大國家公園和原住民互動關係之比較，國家公園學報，11 (1)：96-114。
- 林益仁，2002。原住民地區發展生態旅遊願景：一個批判性的觀點，原住民部落生態旅遊發展願景研討會專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P37-66。
- 郭城孟，2002。我國發展生態旅遊的回顧與展望，原住民部落生態旅遊發展願景研討會專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P9-18。
- 黃文卿，2001。國家登山步道系統與國家公園步道系統聯結之探討，太魯閣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論文集，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P217-227。
- 黃文卿，2002。台灣地區登山管理制度和國家公園關聯之探討，雪霸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成果報告，內政部營建署玉山、太魯閣、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P83-97。
- 黃長興，2001。賽德克族群「狩獵文化」的現況，太魯閣國家公園登山研討會論文集，內政部營建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P175-183。
- 裴家琪，2003。台灣山區自然資源管理芻議—以屏東縣霧台鄉為例，原住民狩獵文化與生態永續發展多族群交流會議，台東縣布農族生態資源保育狩獵文化永續發展協會，P6-20。
- 盧道杰，2003。從自然資源管理看原住民生態旅遊，原住民狩獵文化與生態永續發展多族群交流會議，台東縣布農族生態資源保育狩獵文化永續發展協會，P21-31。